

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 优惠条款及细则：

1. 所有优惠(「优惠」)适用於以东亚银行信用卡於 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 作任何有关全数签账之持卡人。
2. 持卡人须於落单/预订时及签账前声明使用东亚银行信用卡以享用优惠。
3. 赠品数量有限，送完即止。
4. 于同一交易购买任何两件货品，第二件(同等或较低价值)可享免费。
5. 优惠不可兑换现金、礼券/现金券或其他货品/服务，亦不可与其他折扣及优惠礼券同时使用 (VIP 优惠券除外)。此优惠亦不适用於购买礼券。
6. 所有图片只供参考。
7. 除持卡人及东亚银行有限公司(「本行」)以外，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《合约(第叁者权益)条例》(香港法例第 623 章)强制执行此等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，或享有此等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。
8. 本行不会对 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 的货品、服务或资料之质素和供应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，亦不会就 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 的货品、服务或资料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。如有查询或投诉，持卡人应直接联络 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。
9. 本行、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 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优惠及/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，并作出适当的通知。如有任何争议，本行、SKECHERS 及 MARK NASON LOS ANGELES X SKECHERS 所作的决定为最终及不可推翻。